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115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頁 次

一、總說明.....	1-10
------------	------

二、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預計表	11
------------------	----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12
-----------------	----

（三）淨值變動預計表.....	13
-----------------	----

三、明細表

（一）收入明細表	15
----------------	----

（二）支出明細表	16-20
----------------	-------

（三）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21
--------------------	----

四、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23-24
------------------	-------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25
------------------	----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26-27
------------------	-------

（四）各項費用彙計表	28
------------------	----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依更生保護法第 4 條規定辦理。

二、設立目的

辦理金馬地區更生保護事業，對應受保護之人，實施更生保護，輔導其自立更生、適於社會生活、預防其再犯、以維社會安寧。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本會設董事會，置董事 7 人至 15 人，並設常務董事會，置常務董事 5 人，以推展、督導與審議執行事項。置監察人 3 人，稽核、監督與查核本會財務事項。以上均為無給職，任期 3 年，連聘得連任，由法務部聘請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檢察長、有關機關、團體主管人員、學者專家及熱心社會公益適當人士擔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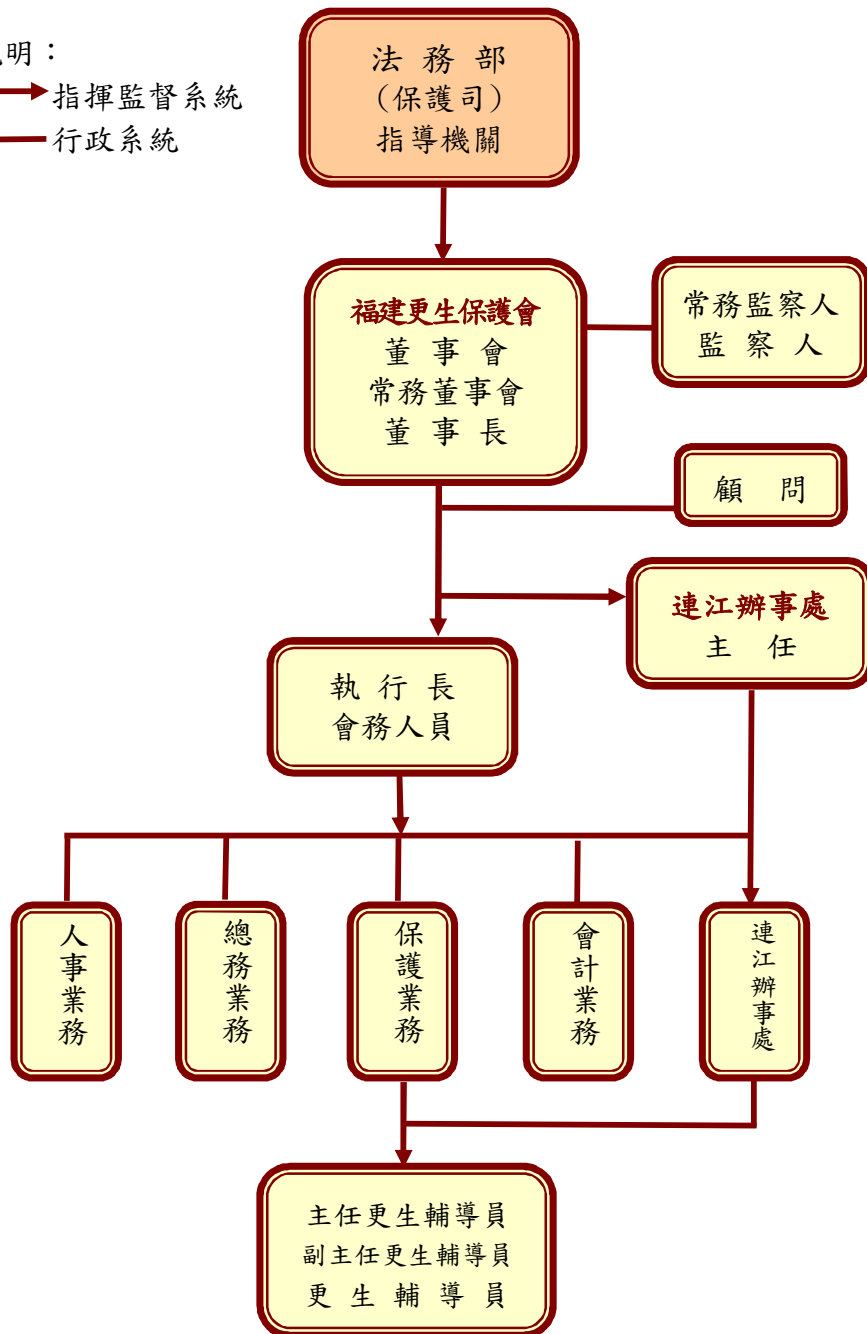
董事會置董事長 1 人，依章程規定由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檢察長擔任，對外代表本會。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組織系統圖

說明：

→ 指揮監督系統

— 行政系統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計畫名稱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115 年度工作計畫。

二、計畫重點

(一)保護業務

1. 直接保護：全年預計服務 250 人(4,480 人次)。

(1)推動更生人技職訓練：金門及連江參加技職訓練預估計 40 人(3,600 人次)。

①結合金門監獄(含連江分監)遴聘師資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需求技職訓練之材料、講座鐘點費、交通費、住宿費等，幫助有需要之受刑人，在服刑期間亦能有機會學習一技之長，並適時辦理技訓產品推廣宣傳活動，爭取社會支持。

②輔導更生人參加監所外技訓，依據本會對應受保護人資助旅費、慰問金、技藝訓練補助費發放具體意見表辦理，訓練費用按受保護人參加職業訓練的類別，依職訓機構規定之訓練費用全數計之，並資助訓練費、技能檢定費及所需材料費等。

(2)輔導活動：辦理酒癮、毒癮、性侵害防制等個別或團體輔導活動，使順利銜接出獄後重整腳步，自力更生重新出發，預估輔導 40 人(200 人次)。

(3)入監輔導及關懷活動：落實法務部「貫穿式輔導」政策及政府毒品防制政策，推動更生人反毒及戒毒輔導，金門監獄及連江分監預計服務 120 人(480 人次)。

①結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衛生局、社會局、法律扶助基金會等入監共同銜接輔導，以順利未來之社區追蹤輔導或治療。

②結合就業中心進入監所對收容人宣導正確就業觀念、找工作技巧及提供就業資訊，辦理收容人出監前求職小團體輔導、預先求職登記等活動。

③重大節日辦理入監關懷活動，適時向收容人表達社會關懷之意，降低反社會心態，並收穩定囚情，加強更生保護宣導之效。

- ④每月辦理更生盃競賽、書法班、繪畫班、電影讀書會、音樂班等關懷活動，並調查收容人意願，購置文康用品入監，以拉近本會與收容人距離，提高收容人出獄後接納更生保護之意願。

(4)落實法務部「貫穿式輔導」及「援助家庭」理念，推動更生人及其家庭之關懷輔導及相關服務：預計服務 50 人(200 人次)。

- ①協助家庭關係不佳之收容人出獄時返家，並協調緩和與家人關係，援助相關資源及提供高風險家庭支持服務。

- ②遵照法務部援助家庭理念，辦理三節關懷慰助更生人家庭活動，以慰助金及生活必需品等方式協助貧困案家。

(5)深耕厚植連江更生保護業務：每三個月派員至連江進行直接輔導，同時推動連江分監之入監輔導、就業輔導及技職訓練。

2. 間接保護：全年預計服務 131 人(786 人次)。

(1)輔導就業：預估服務 24 人(24 人次)。

- ①推動本會促進更生人就業計畫，資助求職就業補助及穩定就業獎勵等，提供多元的促進就業方案，降低其經濟壓力，並達成輔導其自力更生之目標。

- ②遇案輔導至協力雇主處就業。

- ③結合就業服務中心輔導受保護人就業。

(2)輔導就學：預計服務 50 人(100 人次)。

- ①依據本會獎助應受保護人就學方案、本會更生人及其子女就學（托）補助要點辦理。

- ②辦理輔導就學(協助受保護青少年就學、復學、資助助學金及獎學金；更生人子女就學資助及成績進步獎學金、家庭學童扶助等)。

- ③推動本會更生人家庭學童扶助方案，扶助經濟弱勢之更生人家庭，於學童開學前贈送參考書，使其擁有足夠的求學資源，為整個更生人家庭留下一個希望。

(3)輔導就醫、就養、急難救助：預估資助 2 人(2 人次)。

遇案依據本會資助應受保護人醫藥費辦法、急難救濟辦法等辦理。

(4)個案追蹤輔導：預估輔導 55 人(660 人次)。

- ①積極辦理出獄更生人輔導及保護事宜，順利做好監所內外之「貫穿式輔導」銜接，提供更生人所需之保護，預防再犯。
- ②依本會更生輔導人員參與會務費用支給標準支給個案訪視輔導及深度認輔之訪視費、交通費等。
- ③落實法務部「援助家庭」理念，對更生人家屬進行聯繫協調共同處理個案問題，並針對家屬面臨的困境，施予適當服務或尋求社會資源提供協助。
- ④為更生輔導員投保僱主意外險之保險費用。
- (5)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租用多功能事務機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
- (6)強化毒品犯更生保護及社區處遇資源計畫：申請法務部毒品防制基金，進用 1 名個案管理員，進行藥癮更生人家庭關懷訪視服務及提供各項服務措施，協助改善個案生活環境及資源轉介。

3. 暫時保護：預計服務 44 人次。

- (1)資助更生人旅費、膳宿費：預估服務 24 人次。
 - ①資助旅費(供給機票費及車資)：資助出獄返家機票費及車資等。
 - ②資助膳宿費用：提供旅途中必要之膳宿費。
 - ③護送回家或其他處所：辦理出獄時或其他必要旅途之護送返家或安置其他處所服務。
- (2)創業小額貸款：
 - ①辦理更生人申請創業小額貸款案，遇案辦理。
 - ②創業貸款案實地追蹤查訪及輔導，併同個案追蹤輔導項目辦理，不另支給訪視費。
- (3)業務洽詢及其他輔導：預估服務 20 人次。

開立更生人身分證明書、轉介申請政府急難救助、租屋補貼、創業貸款及其他業務諮詢等，並依其個別狀況提供協助。

4. 監所服務：

- (1)入監輔導：
 - ①辦理戶籍設於轄區之收容人出獄前個別輔導及其家屬聯繫協調事項。

- ②辦理戶籍非設於轄區之收容人出獄前輔導，並將個案困境需求之資料，通知收容人出獄後戶籍所在地更生保護會預為出獄後輔導準備。
- ③邀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協同入監對毒品犯收容人預作出監前訪談，建立良好互動關係，順利出監後之追蹤輔導。
- ④邀請金門就業服務中心協同作出監前就業輔導，預先辦理收容人求職登記及相關就業資訊，順利銜接出監後之就業輔導。
- ⑤邀請法律扶助基金會協同作出監前輔導，提供法律扶助簡介及債務重整等諮詢服務。
- ⑥適時協助邀請雇主入監參訪，鼓勵雇主僱用更生人。

(2)入監服務：

- ①指派工作人員或更生輔導員進入監所對收容人實施更生保護業務及保護措施等輔導，以導正其對更生保護觀念。
- ②結合職訓單位進入監所對收容人輔導正確就業觀念、找工作技巧及提供就業資訊等服務。

(二)訓練、會議：

- 1. 召開董事會、常務董事會、臨時董事會、監察人會議。
- 2. 舉辦業務相關會議、活動或參與相關機關團體舉辦之會議或活動。
- 3. 舉辦更生輔導員教育訓練，以提昇充實更生輔導員輔導技能，或辦業務觀摩，吸收工作經驗。

(三)總務業務

會產管理及運用(出租資產費用)：

- 1. 活化更生保護會資源，充實財源，加強會產之運用，提高使用效益。將大樓套房出租以活絡經費，期以達開源節流之目的。
- 2. 本會更生保護大樓各項設備、水電管路等損壞修繕及辦理套房整修工程等。
- 3. 更生保護大樓依政府規定投保商業火災險、公共意外險。
- 4.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申報、用電安全檢查等，並購買保全服務維護大樓資產安全。

(四)人事業務

1. 工作人員管理考核：

本會置執行長 1 人（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書記官長兼任），承董事長之命，辦理日常事務，並置會計幹事 1 人（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主計書記官兼任）、組長、幹事、助理幹事各 1 人，分掌有關事務。連江辦事處置主任 1 人（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書記官長兼任）及幹事 1 人（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毒品觀護助理員兼任），承董事長之命，辦理日常事務及有關事務。

2. 更生輔導員之管理

依據本會更生輔導員志願服務計畫，規劃及辦理更生輔導員之遴聘、初訓、管理、運用及考核事項。內容包含更生輔導員遴選、更生輔導員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志願服務紀錄冊登錄管理、以及輔導員之督導及考核。本會現有更生輔導員 20 人。

三、經費需求

115 年度經費總需求為 915 萬 2 千元，其中直接保護費 102 萬 9 千元，間接保護費 128 萬元，暫時保護費 2 萬 4 千元，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201 萬元，業務及管理費用 480 萬 9 千元。

四、預期效益

- （一）落實個案管理及提供多元更生保護服務措施，並強化與矯正及觀護之銜接與連結，以擴大輔導層面，強化自立之信心，預防再犯。
- （二）推展更生人就業及創業服務措施，透過技訓培養更生人自食其力之信心，提升其就業能力及意願，期使達到順利復歸社會之目的。
- （三）建立溫暖有感的柔性司法，以關懷、同理、包容的角度，輔導更生人穩定復歸家庭及社區，重建家庭功能，提供社會適應、生存與生活技能的協助，健全更生保護服務網絡。
- （四）善用政府與社會資源，並活化更生保護會資產，以充實財源，開創更生保護新猷。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業務收入 78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48 萬 9 千元，增加 131 萬 4 千元，約 20.25%，主要係預計政府補助收入及捐贈收入增加所致。
- (二)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134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2 萬 2 千元，增加 22 萬 7 千元，約 20.23%，主要係預計股利收入增加所致。
- (三) 本年度業務支出 915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61 萬 1 千元，增加 154 萬 1 千元，約 20.25%，主要係投資性不動產費用、業務及管理費用增加所致。
- (四)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本年度無餘絀。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 萬 2 千元。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 萬 6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合計 134 萬 9 千元，係收取利息 84 萬 4 千元、現金股利收入 50 萬 5 千元；現金流出合計 190 萬 5 千元，係增加什項設備 40 萬 5 千元及投資性不動產 150 萬元。
-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 萬元，係遞延負債減少所致。
-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90 萬 8 千元，係期末現金 727 萬 8 千元，較期初現金 818 萬 6 千元減少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8,386 萬 7 千元，本年度無餘絀，期末淨值為 8,386 萬 7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 (113) 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 決算結果

1. 業務收入決算數 656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609 萬 8 千元，增加 46 萬 7 千元，約 7.66%，主要係捐贈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2.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31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97 萬元，增加 34 萬 1 千元，約 35.15%，主要係現金股利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3. 業務支出決算數 651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706 萬 8 千元，減少 55 萬

4 千元，約 7.84%，主要係撙節各項支出，致業務及管理費用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4. 業務外支出決算數 10 萬元，預算無列數，主要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損失增加。

5. 以上收支相抵，本期賸餘 126 萬 1 千元（與前四項細數之和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二）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概述

1. 辦理保護業務：

(1) 直接保護：協助受保護人習得一技之長，促使其自力更生，辦理在監技職訓練班及慰助等，合計 5,876 人次。

① 推動更生人技職訓練：

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之技職訓練班，共計 4 班別，5,337 人次。

◎魚麵及手工麵線班：每月 16 人受訓。

◎閩式燒餅班：每月 5 人受訓。

◎丙級自來水管配管技術士訓練班：7 人受訓，並取得證照。

◎室內配線丙級技術士訓練班：5 人受訓，全員通過學科考試。

② 年節關懷慰助貧困更生人家庭：

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關懷慰助貧困更生人家庭計 229 人（229 人次）。

③ 輔導活動：

◎「GLM 正向人生模式」團體計畫：8 人（96 人次）。

◎「療傷脫癮」心理劇治療團體：8 人（96 人次）。

◎「從故事到生命」生命故事深度訪談輔導計畫：4 人（47 人次）。

◎「青春不毒行」入監反毒勵志演講：71 人（71 人次）。

(2) 間接保護：合計 937 人次。

① 輔導就業：

◎輔導就業，計 38 人次。

◎獎勵更生人穩定就業，計 5 人次。

② 輔導就學：資助更生人及其子女學雜費、參考書及獎學金等，計 79 人次。

③ 定期訪視受保護人並作成紀錄，計 811 人次。

④ 轉介就業及慈濟獎學金，計 4 人次。

(3) 暫時保護：資助旅費、膳宿費及其他業務，合計 46 人次。

2. 會議及推展業務：

主辦各類會議 382 人次(52 場)，協辦會議 5 人次(1 場)，參加各類會議 378 人次(57 場)，入監個別輔導 283 人次，入監團體輔導 109 人次，入監推展業務 80 人次，辦理及參加各類活動、入監關懷活動 2,353 人次(136 場)，於部落格等發布更生保護相關訊息 93 次，發送業務簡介摺頁、求職、反毒等文宣 160 次共 498 份。

二、上(114)年度已過期間(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 業務收入執行數 592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581 萬元，增加 11 萬 2 千元，約 1.93%，主要係捐贈收入增加所致。

(二) 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71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70 萬 6 千元，增加 1 萬 3 千元，約 1.84%，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三) 業務支出執行數 315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381 萬 3 千元，減少 65 萬 4 千元，約 17.15%，主要係因辦理各項保護工作及業務活動尚在執行所致。

(四) 業務外支出執行數 28 萬 6 千元，預計無列數，主要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損失增加。

(五)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319 萬 7 千元(與前四項細數之和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7,875	100.00	收入	9,152	100.00	7,611	100.00	1,541	20.25	
6,565	83.37	業務收入	7,803	85.26	6,489	85.26	1,314	20.25	
4,466	56.71	補助收入	5,118	55.92	4,529	59.51	589	13.01	
4,466	56.71	政府補助收入	5,118	55.92	4,529	59.51	589	13.01	預計政府補助收入增加。
1,096	13.92	租金收入	1,000	10.93	679	8.92	321	47.28	
1,096	13.92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1,000	10.93	679	8.92	321	47.28	預計更生保護大樓租金收入增加。
1,002	12.72	其他業務收入	1,685	18.41	1,281	16.83	404	31.54	
1,002	12.72	捐贈收入	1,685	18.41	1,281	16.83	404	31.54	預計捐贈收入增加。
1,311	16.65	業務外收入	1,349	14.74	1,122	14.74	227	20.23	
1,310	16.63	財務收入	1,349	14.74	1,122	14.74	227	20.23	
806	10.23	利息收入	844	9.22	816	10.72	28	3.43	
505	6.41	投資賸餘	505	5.52	306	4.02	199	65.03	預計股利收入增加。
6,614	83.99	支出	9,152	100.00	7,611	100.00	1,541	20.25	
6,514	82.72	業務支出	9,152	100.00	7,611	100.00	1,541	20.25	
1,837	23.33	保護費用	2,333	25.49	1,994	26.20	339	17.00	
809	10.27	直接保護費	1,029	11.24	779	10.24	250	32.09	預計技職訓練活動材料費增加。
1,022	12.98	間接保護費	1,280	13.99	1,191	15.65	89	7.47	
6	0.08	暫時保護費	24	0.26	24	0.32	-	-	
841	10.68	出租資產費用	2,010	21.96	1,278	16.79	732	57.28	
841	10.68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2,010	21.96	1,278	16.79	732	57.28	預計更生保護大樓水電費、保全及清潔服務等費用增加。
3,836	48.71	業務及管理費用	4,809	52.55	4,339	57.01	470	10.83	
3,836	48.71	業務及管理費用	4,809	52.55	4,339	57.01	470	10.83	預計各類資產折舊增加。
100	1.27	業務外支出	-	-	-	-	-	-	
100	1.27	財務費用	-	-	-	-	-	-	
100	1.27	投資短絀	-	-	-	-	-	-	
1,261	16.01	本期賸餘(短絀)	-	-	-	-	-	-	

註:1.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2. 其他業務外收入前年度決算數330元係出售廢舊物品收入，因未達千元，故不列入本表表達。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	
利息股利之調整	-1,349	係銀行存款利息及股票現金股利收入。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1,349	
調整非現金項目：	1,3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433	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數。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874	係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數。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42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取利息	844	係銀行存款利息。
收取股利	505	係股票現金股利收入。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5	
增加什項設備	-405	係汰換更生保護大樓套房冷氣機9台。
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1,500	
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1,500	係辦理更生保護大樓套房整修工程。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310	
減少遞延負債	-310	係遞延收入減少。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8,1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278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 年 度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減) 數	截 至 本 年 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3,100	-	3,100	
創立基金	3,100	-	3,100	法務部捐助3,000千元及民間捐助100千元。
累積餘絀	80,767	-	80,767	
累積賸餘	80,767	-	80,767	
合 計	83,867	-	83,867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6,565	業務收入	7,803	6,489	
4,466	補助收入	5,118	4,529	
4,466	政府補助收入	5,118	4,529	法務部專款補助4,808千元及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補助收入310千元。
1,096	租金收入	1,000	679	
1,096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1,000	679	本會更生保護大樓租金收入。
1,002	其他業務收入	1,685	1,281	
1,002	捐贈收入	1,685	1,281	預計社會各界捐款收入。
1,311	業務外收入	1,349	1,122	
1,310	財務收入	1,349	1,122	
806	利息收入	844	816	本會資金存放銀行生息。
505	投資賸餘	505	306	本會所持股票現金股利收入。
7,875	總 計	9,152	7,611	

註：其他業務外收入前年度決算數330元係出售廢舊物品收入，因未達千元，故不列入本表表達。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6,514	業務支出	9,152	7,611	
1,837	保護費用	2,333	1,994	
809	直接保護費	1,029	779	
451	服務費用	460	480	
75	旅運費	130	130	每三個月派員至連江直接輔導，推動連江分監入監輔導、就業輔導及技職訓練，深耕厚植連江更生保護業務差旅費，預估130千元。
375	專業服務費	330	350	1. 遴聘師資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需求之技職訓練活動，預估130千元。 2. 辦理酒癮、毒癮、性侵害防制等輔導活動，預估200千元。
90	材料及用品費	379	109	
89	使用材料費	350	80	遴聘師資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需求技職訓練活動材料費，預估350千元。
2	用品消耗	29	29	1. 辦理酒癮、毒癮、性侵害防制等輔導活動之文具及會場雜支，預估15千元。 2. 辦理入監就業輔導活動，預估2千元。 3. 辦理更生盃競賽、繪畫班等關懷活動及購置文康用品入監，預估12千元。
268	會費、資助及補助費	190	190	
268	資助及補助費	190	190	1. 輔導更生人參加監所外技訓，資助技藝訓練補助費，並於重大節日辦理入監關懷活動，捐助電話卡及應景食品等，預估40千元。 2. 落實法務部「貫穿式輔導」及「援助家庭理念」，推動更生人及其家庭之關懷輔導等服務，預估150千元：①辦理金門及連江收容人返家服務、高風險更生人家庭支持服務；②辦理三節關懷慰助更生人家庭活動；③遵照法務部援助家庭理念，購買生活必需品及發放慰助金等協助貧困案家。預估服務50人（200人次）。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022	間接保護費	1,280	1,191	
776	服務費用	940	851	
776	一般服務費	940	851	1. 更生輔導員訪視費用120千元： ①積極辦理出獄更生人輔導及保護事宜，順利做好監所內外之「貫穿式輔導」銜接，提供更生人所需之保護，預防再犯；②依本會更生輔導人員參與會務費用支給標準，支給個案訪視輔導及深度認輔之訪視費、交通費等。預估輔導55人(660人次)。 2. 更生輔導員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費用12千元。 3. 辦理強化毒品犯更生保護及社區處遇資源計畫個案管理員1名人力之薪資、加班費、勞保費、健保費、提撥退休金、年終獎金、考核獎金、團體意外險等808千元。
38	租金與利息	40	40	
38	設備租金	40	40	租用多功能事務機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預估40千元。
208	會費、資助及補助費	300	300	
208	資助及補助費	300	300	1. 輔導受保護人就業100千元：依據本會促進更生人就業計畫，資助求職就業補助及穩定就業獎勵等，預估輔導就業24人(24人次)。 2. 輔導受保護人就學180千元：①依據本會獎助應受保護人就學方案、更生人及其子女就學(托)補助要點辦理。②扶助經濟弱勢之更生人家庭，於學童開學前贈送參考書。預估扶助50人(100人次)。 3. 輔導受保護人就醫、就養及急難救助20千元：遇案依據本會資助應受保護人醫藥費辦法、急難救濟辦法等辦理，預估資助2人(2人次)。
6	暫時保護費	24	24	
6	會費、資助及補助費	24	24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6	資助及補助費	24	24	資助受保護人出監返籍交通費、膳宿費及提供業務洽詢等24千元：①資助旅費：資助受刑人出獄返家機票費及車資。②資助膳宿費用：資助受刑人出獄返家旅途中必要之膳宿費。③護送回家或其他處所：配合矯正機關辦理出獄護送返家或安置處所。④因應受保護人個別狀況，提供業務洽詢及其他輔導。預估服務44人次。
841	出租資產費用	2,010	1,278	
841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2,010	1,278	
21	服務費用	986	459	
-	水電費	480	-	更生保護大樓水電費。
21	修理保養費	300	349	更生保護大樓各項設備、水電管路等損壞修繕費用。
-	保險費	30	20	更生保護大樓投保商業火災險、公共意外責任險等。
-	一般服務費	136	40	更生保護大樓保全及清潔服務費用。
-	專業服務費	40	50	更生保護大樓委託專業機構或人員辦理建築物、消防、用電安全檢查。
-	材料及用品費	150	-	
-	用品消耗	150	-	汰換更生保護大樓套房傢俱。
819	折舊、折耗及攤銷	874	819	
819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874	819	依投資性不動產折舊率提列折舊。
3,836	業務及管理費用	4,809	4,339	
3,836	業務及管理費用	4,809	4,339	
3,392	用人費用	3,732	3,580	
2,497	薪資	2,685	2,579	1. 辦理本會各項業務之專任人員3人薪津2,400千元。 2. 兼任本會業務人員5人兼職費192千元。 3. 召開董事會(2次)、監察人會議、臨時董事會，董事、監察人出席費93千元。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26	超時工作報酬	201	193	因應業務需要，依規定支領之加班費58千元及未休假加班費143千元等。
361	獎金	399	381	核發專任人員年終工作獎金199千元及考核獎金200千元。
134	退休、資遣及卹償金	149	142	按月提撥新制勞工退休準備金149千元。
266	員工保險費	290	277	1. 依法負擔之勞保費148千元及健保費(含二代健保補充保費)134千元。 2. 專職人員及連江辦事處幹事執行業務團體意外保險8千元。
8	福利費	8	8	員工生日禮金8千元。
325	服務費用	472	599	
16	水電費	-	75	
35	郵電費	50	35	郵寄辦公文件及電話費等。
53	旅運費	100	170	1. 機關人員出差及參加會議等費用。 2. 召開董事會、監察人會議等交通費。 3. 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
102	印刷裝訂與事務推廣費	150	150	1. 印製預(決)算書、業務報告、各項單據及簿冊費用等50千元。 2. 製作更生保護、反毒、輔導活動等用品20千元。 3. 辦理更生保護節或更生保護相關活動80千元。
9	修理保養費	46	43	維持資產正常使用及防止其損壞之修繕費用。
1	保險費	2	2	各項財產保險及汽、機車強制險。
2	一般服務費	4	4	存款餘額證明及匯款手續費等。
20	專業服務費	20	20	辦理員工及志工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等。
87	公共關係費	100	100	應業務需要之婚喪賀儀等公共關係費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56	材料及用品費	160	70	
13	使用材料費	30	10	辦理活動教材費及公務車油料費等。
43	用品消耗	130	60	1. 董事會、監察人會議、更生輔導員研習會議、工作人員(含專案個案管理員)在職訓練、環境教育等便當、餐費、茶水費及文具消耗用品80千元。 2. 辦公用品及報章雜誌等費用50千元。
1	租金與利息	2	2	
1	地租及房租	2	2	召開董事會(2次)等租用場地費。
56	折舊、折耗及攤銷	433	78	
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433	78	依各類資產折舊率提列房屋及建築折舊133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198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9千元、什項設備折舊93千元。
6	稅捐與規費	10	10	
6	規費	10	10	車輛及其他依法應繳之規費。
100	業務外支出	-	-	
100	財務費用	-	-	
100	投資短絀	-	-	
100	短絀及賠償	-	-	
100	各項短絀	-	-	
6,614	總計	9,152	7,611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5	
什項設備	405	汰換更生保護大樓套房冷氣機9台。
投資性不動產	1,500	
投資性不動產	1,500	更生保護大樓套房整修工程。
總 計	1,905	

本 頁 空 白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 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5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114 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 較 增 （減-）數
	資 產			
62,594	流動資產	62,266	63,174	-908
7,607	現金	7,278	8,186	-908
7,457	銀行存款	7,128	8,036	-908
150	零用及週轉金	150	150	-
54,977	流動金融資產	54,978	54,978	-
3,389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89	3,389	-
1,710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1,710	1,710	-
49,87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9,879	49,879	-
10	預付款項	10	10	-
10	預付稅款	10	10	-
4,9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15	5,543	-28
4,071	土地	4,071	4,071	-
4,071	土地	4,071	4,071	-
-	房屋及建築	211	344	-133
-	房屋及建築	400	400	-
-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89	-56	-133
792	機械及設備	532	730	-198
841	機械及設備	966	966	-
-49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434	-236	-198
2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	12	-9
8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51	851	-
-830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848	-839	-9
113	什項設備	698	386	312
1,724	什項設備	2,444	2,039	405
-1,610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746	-1,653	-93
17,820	投資性不動產	17,626	17,000	626
17,820	投資性不動產	17,626	17,000	626
37,510	投資性不動產	39,010	37,510	1,500
-19,690	累計折舊—投資性不動產	-21,384	-20,510	-874
85,410	資 產 合 計	85,407	85,717	-310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 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5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114 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 較 增 （減-）數
	負 債			
786	流動負債	786	786	-
203	應付款項	203	203	-
19	應付代收款	19	19	-
140	應付薪工	140	140	-
44	其他應付款	44	44	-
583	預收款項	583	583	-
583	預收收入	583	583	-
757	其他負債	754	1,064	-310
757	遞延負債	754	1,064	-310
757	遞延收入	754	1,064	-310
1,543	負債合計	1,540	1,850	-310
	淨 值			
3,100	基金	3,100	3,100	-
3,100	基金	3,100	3,100	-
3,100	創立基金	3,100	3,100	-
80,767	累積餘絀	80,767	80,767	-
80,767	累積賸餘	80,767	80,767	-
80,767	累積賸餘	80,767	80,767	-
83,867	淨值合計	83,867	83,867	-
85,410	負債及淨值合計	85,407	85,717	-310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一、兼任人員		
(一)董事長	1	由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檢察長兼任。
(二)常務董事	4	由專家學者、工商企業團體負責人、機關團體代表人、民間社會熱心人士兼任。
(三)董事	10	由專家學者、工商企業團體負責人、機關團體代表人、民間社會熱心人士兼任。
(四)常務監察人	1	由法務部會計處處長兼任。
(五)監察人	2	由律師、會計師兼任。
(六)執行長	1	由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書記官長兼任。
(七)辦事處主任	1	本會連江辦事處主任由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書記官長兼任。
(八)幹事	2	由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主計書記官及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毒品觀護助理員兼任。
合 計	22	
二、專任人員		
(一)組長	1	
(二)幹事	1	
(三)助理幹事	1	
合 計	3	
總 計	25	

財團法人福建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目名稱 職類(稱)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獎金
一、兼任人員			
(一)董事長	42	-	-
(二)常務董事	20	-	-
(三)董事	50	-	-
(四)常務監察人	8	-	-
(五)監察人	15	-	-
(六)執行長	42	-	-
(七)辦事處主任	42	-	-
(八)幹事	66	-	-
合 計	285	-	-
二、專任人員			
(一)組長	974	82	165
(二)幹事	771	69	127
(三)助理幹事	655	50	107
合 計	2,400	201	399
總 計	2,685	201	399

更生保護會 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資遣及 卹償金	員工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總計
-	1	-	-	43
-	1	-	-	21
-	1	-	-	51
-	-	-	-	8
-	-	-	-	15
-	1	-	-	43
-	1	-	-	43
-	3	-	-	69
-	8	-	-	293
61	104	3	-	1,389
48	93	3	-	1,111
40	85	2	-	939
149	282	8	-	3,439
149	290	8	-	3,732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直接 保護費	間接 保護費	暫時 保護費	投資性不 動產費用	業務及管 理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	-	-	-	3,732	3,732
薪資	-	-	-	-	2,685	2,685
超時工作報酬	-	-	-	-	201	201
獎金	-	-	-	-	399	399
退休、資遣及卹償金	-	-	-	-	149	149
員工保險費	-	-	-	-	290	290
福利費	-	-	-	-	8	8
服務費用	460	940	-	986	472	2,858
水電費	-	-	-	480	-	480
郵電費	-	-	-	-	50	50
旅運費	130	-	-	-	100	230
印刷裝訂與事務推廣費	-	-	-	-	150	150
修理保養費	-	-	-	300	46	346
保險費	-	-	-	30	2	32
一般服務費	-	940	-	136	4	1,080
專業服務費	330	-	-	40	20	390
公共關係費	-	-	-	-	100	100
材料及用品費	379	-	-	150	160	689
使用材料費	350	-	-	-	30	380
用品消耗	29	-	-	150	130	309
租金與利息	-	40	-	-	2	42
地租及房租	-	-	-	-	2	2
設備租金	-	40	-	-	-	40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874	433	1,3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	-	-	-	433	433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	-	-	874	-	874
稅捐與規費	-	-	-	-	10	10
規費	-	-	-	-	10	10
會費、資助及補助費	190	300	24	-	-	514
資助及補助費	190	300	24	-	-	514
總 計	1,029	1,280	24	2,010	4,809	9,152

